

唐辽中晚华中要史



● 主编 戚大安

26.5

湖北人民出版社

奋进中的华中电业

主编 戚大安

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北省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¹/₂开本 3.25印张 1插页 5.4万字
1990年6月第1版 1990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 130

ISBN 7—216—00580—5

TM·1 定价：1.30元

〔照排胶印〕

前 言

华中地区是我们伟大祖国的中心地带，具有发展电力工业的便利交通条件和丰富资源。然而在旧中国，由于政治腐败，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掠夺和控制，华中地区电力工业于19世纪末艰难萌芽，随后又历经坎坷，缓慢发展。新中国的诞生，才为华中四省电力工业的大规模发展开辟了广阔天地。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勤劳勇敢而又有无穷无尽智慧的华中电业职工，以艰苦创业的主人翁精神、公而忘私的奉献精神、战胜一切困难的拼搏精神和开拓进取的创新精神，变荒原为厂房，向江河要电力，谱写了一曲又一曲胜利凯歌，创造了一个又一个令人瞩目的辉煌成就。40年来，华中地区的火电建设由小到大，由低温低压机组到超高压和亚临界中间再热发电机组，一座座带着时代特征的火力发电厂

拔地而起，翘首蓝天；水电建设从零开始，从上犹江到三门峡、丹江口、柘溪、凤滩、葛洲坝、东江等一座座现代化水电站卧波锁浪，气贯长虹；高压和超高压输变电网络从无到有，从35千伏、66千伏到110千伏、220千伏、330千伏和500千伏，华中电网已如腾空而起的巨龙，崛起在73.1万平方公里的华中大地上。这是建国前连想也不敢想的事情。建国后不仅华中地区电力工业一日千里，突飞猛进，而且广大电业职工的工作、生活条件也不断得到改善，主人翁地位日益提高和巩固。所有这些都在《奋进中的华中电业》中得到了记述。这本书不仅记述了华中地区电力工业发展的历史过程，而且还总结了华中电业发展的经验教训，探索了历史给予我们的启示，展望了发展前景。它既提纲挈领，又统揽全局；既有导向性，又有专业性、知识性和资料性；既有定性分析，又有定量分析，是奉献给广大读者的一份宝贵的精神财富。

本书的出版发行，有助于加深广大电业职工对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

越性，以及对改革开放 10 年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的认识，从而牢固树立热爱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制度、热爱电业工作的思想，为华中电业的进一步发展作出贡献；有助于提高各级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对华中地区电力工业的发展特点和规律性的认识，从而把我们的基建、生产和管理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有利于全体电业职工向社会各界宣传和介绍华中电网的网情，从而使我们与社会各界一起共同维护华中电网的稳定运行和促进华中电业的发展；有利于科研、教育工作者及在校学生了解华中地区电业的历史与现状。总之，本书的出版，对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对发展经济、维护社会稳定局面等都将起到应有的促进作用。

华中电管局局长 苏志学

1990 年 5 月 4 日

小 序

华中电网地区包括湖北、河南、湖南、江西四省(以下简称华中地区或华中四省),地处黄河、长江中下游,东邻安徽、浙江、福建,南接广东、广西,西傍陕西、四川、贵州,北依山西、河北、山东,土地面积73.1万平方公里,差不多等于两个日本的国土面积,人口2.2亿,相当于美国的总人口。

华中地区的火力发电资源有煤炭、石油、铀、天然气、油母页岩、石煤等。已探明煤炭保有储量243.5亿吨,石油保有储量4.13亿吨,铀资源储量居全国各大区之首。华中地区的水力发电资源理论蕴藏量4514万千瓦,年发电量3955亿千瓦时,其中可开发水力发电资源4502万千瓦,年发电量1845亿千瓦时。华中地区的一次动能资源呈“北煤南水”分布。北部的河南省已探明煤炭资源储量196亿吨,占全区的80.5%;南部的湖北、湖南、江西三省共拥有可开发水力发电资源4177万千瓦,年发电量1739亿千瓦时,分别占全区的92.78%和94.25%。其中湖北、湖南两

省共拥有可开发水力发电资源 3 655 万千瓦，年发电量 1 543 亿千瓦时，分别占全区的 81.2% 和 83.6%。一次动能资源分布的这种格局为在河南建立火力发电基地，在两湖建立水力发电基地，在全区实行“水电火电并举、互相调节”准备了条件。

华中地区有京广、焦枝铁路纵贯南北，陇海铁路横穿东西，还有太焦、湘黔、浙赣等铁路与全国各大区紧密联结；公路网四通八达；江河纵横交错，湖泊星罗棋布。素有“九省通衢”之称的武汉，已成为华中四省水陆交通的枢纽。水陆交通的发展为华中地区在各负荷中心建设路口、港口电厂奠定了基础。

华中地区的电力工业起源于 19 世纪 80 年代，经历了清朝末期，中华民国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时期，至今已有 101 年的历史。

目 录

小 序.....	1
第一章 华中电业艰难萌芽.....	1
第一节 工矿企业率先办电.....	1
第二节 公用电业的兴起与挫折.....	3
第二章 华中电业屡遭劫难,缓慢发展.....	6
第一节 华中电业的发展历经坎坷.....	6
第二节 华中电业衰落至谷底.....	10
第三节 华中电业缓慢恢复及电业 者的护厂斗争.....	12
第三章 华中电业迅速恢复,大规模发展.....	20
第一节 揭开了建设新电厂和 35~ 66 千伏电网的序幕.....	21
第二节 高温高压火电厂、大中型水电站及 110 千伏 电网在华中大地上崛起.....	25
第三节 再创电源和电网建设的新纪录.....	33
第四节 在曲折的道路上走向新台阶.....	40

第五节 在改革中盎然奋进.....	53
展 望.....	94
后 记.....	96

第一章

华中电业艰难萌芽

1888~1911 年(清朝末期),是华中地区电力工业的初创时期。这期间,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条件下,华中地区电力工业几经起伏,艰难萌芽。

第一节 工矿企业率先办电

华中地区使用电灯照明,最早可以追溯到 1888 年。这年,为了加快河南境内黄河决口修复工程,经李鸿章批准,在花园口西坝头安装发电机 1 台,供工程照明和发电报用电。接着,湖广总督张之洞在武昌创办的湖北织布局,于 1893 年 1 月 7 日(清光绪十八年)投产 2 台 1 000 匹马力发动机(约合 1 491 千瓦),开灯 1 140 盏,拉开了华中地区发展电力工业的序幕。1897 年,由维新人士和绅士创立的湖南宝善成制造公司在长沙抚署附近(今又一村)设厂发电,开灯 400 多

盏。次年初，该公司又在长沙南门口设电厂 1 座，也开灯 400 多盏。正当维新事业蓬勃发展的时候，清宫于是年 9 月发生戊戌政变，维新人士纷纷落难，清政府下令停办包括电厂在内的一切维新事业。宝善成制造公司在长沙设置的北南 2 座电厂相继于 1898 年底和 1899 年 5 月停办。自此，湖南省 10 余年未再开办电业。河南省最早建设和使用电能的企业是安阳广益纱厂，该厂于 1903 年安装投产发电设备容量 470 千瓦，仅供厂区照明用电。1905 年，焦作英商福公司在矿区成立“福公司焦作煤矿附设电厂”，安装英制 125 千瓦和 40 千瓦发电机组各 3 台，这是河南省的第一个发电厂。如果说张之洞创办的电业带有封建主义色彩，维新人士创办的电业具有反对中日“马关条约”和雪耻救亡色彩的话，英商在焦作创办的这座电厂则带有浓厚的殖民地、半殖民地色彩。这座电厂是在 1895 年 3 月，日本胁迫清政府签订了中日“马关条约”，首先攫取了在中国开矿设厂的特权之后，根据英、美、法、意、德、俄等帝国主义国家提出的“利益均沾”的帝国主义原则而创立的，是为帝国主义掠夺更多的原料和利益服务的。此外，江西省萍乡煤矿发电所筹建于 1898 年，1907 年建成投产 2 台发电机组，总容量 950 千瓦。至此，华中四省均出现了工矿自备电灯电力事业。

第二节 公用电业的兴起与挫折

随着工矿自备电灯电力事业的发展，不少外国商人从有利可图和垄断中国公用电业出发，向清朝湖广总督府申请承揽社会公用电业，湖广总督张之洞毅然拒绝说：“公用电业，关系国家主权，不宜妄招外人凯觐”。国内有些绅商富贾或借用外资，或暗掺“洋股”，也均受到督府的驳斥。但是，英商以英国实力为后盾，以英、法、俄三租界当局的允许为根据，不报请中国政府登记注册，就于 1905 年 5 月在汉口英法租界交界处开办汉口电灯公司，安装 3 台直流发电机，总容量 125 千瓦，并于 1906 年 11 月 26 日开始向英、法、俄三租界供电。1907 年，德商美最时洋行在汉口德租界也创办 1 座电厂（1914 年，日商大石洋行在汉口日租界创办电厂）。外商所办电厂除向租界区内提供照明用电外，还为外资工厂提供动力用电，为外国资本在中国掠夺原料和倾销商品服务。同时，外资电厂还各自为政，拒不接受中国政府的制约（直至抗日战争爆发和日军投降以后，这些电厂才先后停办）。

在华中地区由中国人创办的公用电业首推汉镇既济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该公司是浙江籍商人宋炜臣筹集商股 300 万元，于 1906 年 6 月呈请湖广总督张之洞

批准而创立的。当时，张之洞还拨官款 30 万元，作为股本，以示提倡。电厂于同年 8 月开工，1908 年 8 月建成投产，装机总容量 1 500 千瓦，开灯 1.7~1.8 万盏（可开灯 2.5 万盏），是当时中国最大的民营公用电厂之一。江西永新县商人贺赞元也于 1908 年在南昌集股创立开明电灯公司，安装投产 2 台发电机组，总容量 150 千瓦。河南开封商会协理魏子清集股创立的开封普临电灯公司，安装投产 60 千瓦发电机组 1 台，于 1910 年开始向市区供电。湖南长沙商会总理陈文玮于 1908 年开始筹建湖南电灯公司，1911 年 4 月建成 3 台蒸汽机发电机组，总容量 480 千瓦，同年 5 月 28 日开始向市区供电，开灯 2 000 多盏。至此，华中四省均有了民营公用电业。当时，华中地区由中国商人经办的公用电厂总容量 2 240 千瓦，其中湖北 1 500 千瓦、湖南 480 千瓦、江西 150 千瓦、河南 110 千瓦。各电厂夜发昼停，供电设备十分简陋。1911 年 10 月辛亥革命爆发。起义军经过激战，于 10 日占领武昌。清军退至汉口负隅顽抗时，其将领冯国璋于 10 月 31 日指使其部属在汉口市面大肆纵火，大火延续至 11 月 4 日。汉口既济水电公司向市区供电的电杆、电缆、电线等设施损坏十之八九，损失巨大。3 名巡线工人被炮弹击中，死 1 人，伤 2 人。值得一提的是，既济水电公司和英商汉口电灯公司的工人在辛亥革命中冒着枪林

弹雨自发地给黄兴统率的民军传递情报，为辛亥革命作出了重要贡献。

第 二 章

华中电业屡遭劫难,缓慢发展

1912 年 1 月~1949 年 9 月(中华民国时期),是华中地区电业缓慢发展并屡遭劫难的时期,也是华中地区电业职工逐步在斗争中提高觉悟,最后认定跟着共产党走社会主义道路的时期。

第一节 华中电业的发展历经坎坷

1912 年 1 月 1 日,中华民国成立时,曾在辛亥革命中被清军烧毁的汉口既济水电公司的供电设备尚未完全恢复,在辛亥革命中英勇参战,流血牺牲的武汉电业工人的地位也没有发生任何变化。尽管如此,武汉电业职工于 1912 年 3 月以后又英勇地投入了反对袁世凯的斗争,直到袁世凯倒台。第二次世界大战爆发以后,帝国主义列强忙于在欧洲争夺势力范围,放松了对中国的控制,华中地区商办电业纷纷建立。至 1919

年底，华中四省有规模较大的电厂 30 余家。其中最大的公用电厂是既济水电公司，装机总容量 6 500 千瓦，最大的工矿自备电厂是焦作煤矿福中公司附设电厂，装机总容量 3 045 千瓦。

随着华中电业的发展，电业职工队伍迅速增加，其中汉口既济水电公司已有职工 1 100 多人。电业职工在“五四”运动的影响下，觉悟逐步提高，至 1921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前夕，武汉、焦作、大冶等地的电业职工已进行了一系列的经济、政治性罢工、集会和游行示威活动，以要求增加工资、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掠夺。1921 年 7 月，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后，便在华中电业系统中物色和发展党员。至 1927 年底，大冶厂矿发电所、湘潭大明电灯公司、汉口既济水电公司、焦作煤矿福中公司附设电厂等电业单位一批工人相继加入中国共产党，并分别成立了中共支部。与此同时，华中地区各电厂还相继成立了工会，会员发展到 2 000 多人，其中汉口既济水电公司有工会会员近千人。

这期间，在陈独秀、毛泽东、刘少奇、向中发、项英等同志的具体指导和帮助下，华中电业职工于 1923 年开展了声援京汉铁路工人“二·七”大罢工斗争；于 1925 年 6、7 月间举行了声援上海“五卅”反帝爱国运动的大罢工。1926～1927 年，为了与北伐战争相配合，武汉电业工人掀起了工人运动高潮，取得了许多重

要成果。其中 1927 年 1 月电业工人参加了声讨英国水兵惨杀汉口码头工人的集会，并带头冲进和夺回英租界，迫使英国政府于同年 2 月 29 日正式将汉口英租界交还中国。在北伐军围困和攻打武昌的 41 天中，沿城供电设备几乎全被战火焚毁。尽管如此，武昌、汉口的电业工人还是兴高采烈的庆祝北伐战争的胜利。

正当华中电业职工庆祝北伐战争胜利和爱国热情空前高涨的时候，蒋介石在上海发动了“四·一二”政变，汪精卫在武汉发动了“七·一五”政变。大批电业工人、共产党员、工会领袖惨遭杀害，幸免遇难的共产党员和工人运动积极分子被迫转入地下，开展秘密活动。国民党中途背叛革命，窃取政权以后，更加紧了对曾在北伐战争中立下汗马功劳的华中电业职工进行监视、清理和镇压，既济水电公司等电业单位都驻进了国民党军警。与此同时，国民党政府对帝国主义者采取了纵容和退让的政策。在汉口英租界交还中国时，中国方面就责令汉口英商电灯电力公司停止营业，交中国政府经营，而英商拒不接受取缔命令，继续营业。国民党政府屈服于英国政府的压力，对此采取了容忍的态度。

在随后的两年中，华中电业又有所发展。至 1929 年底，华中地区已有火力发电厂 95 座，发电装机总容量 6.77 万千瓦，其中民营电厂 58 座，发电装机容量